

## 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  
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2024年2月7日，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报告书暨落实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的前一个交易日（即2024年2月7日）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、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 一、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
1	刘富林	19,800,914	22.44
2	刘富坤	12,951,456	14.68
3	绰丰投资有限公司	7,080,360	8.02
4	联升投资有限公司	6,288,000	7.13
5	广东弘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— 广东弘德恒顺新材料创业投资 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1,467,200	1.66
6	共青城地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（有限合伙）	1,257,600	1.43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
7	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（广东）有限公司—玄元科新 29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1,072,960	1.22
8	东升国际发展有限公司	1,064,580	1.21
9	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	808,639	0.92
10	张建生	697,250	0.79

## 二、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
1	绰丰投资有限公司	7,080,360	8.02
2	联升投资有限公司	6,288,000	7.13
3	广东弘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—广东弘德恒顺新材料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1,467,200	1.66
4	玄元私募基金投资管理（广东）有限公司—玄元科新 29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1,072,960	1.22
5	东升国际发展有限公司	1,064,580	1.21
6	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	808,639	0.92
7	张建生	697,250	0.79
8	温耀生	660,193	0.75
9	李国柱	584,049	0.66
10	程文华	581,634	0.66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富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2 月 23 日